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铜业”）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额度为1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鑫科铜业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为44,000万元，实际使用额度10,000万元（含鑫科铜业此次使用的担保额度10,000万元）。
- **本次是否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115,000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79,000万元），实际使用额度42,300万元（其中：控股子公司实际使用担保额度36,300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7年7月4日，本公司与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以下简称“扬子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鑫科铜业向扬子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整，期限自2017年7月4日至2018年7月4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鑫科铜业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为44,000万元，实际使用额度10,000万元（含鑫科铜业此次使用的担保额度10,000万元）。

上述担保事宜已经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和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叁亿陆仟万圆整

3、经营范围：铜基合金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制品、超细金属、稀有及贵金属材料（不含金银及制品）、特种材料、电线电缆、电工材料及其它新材料开发、生产、销售；辐射加工（限辐射安全许可证资质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以及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法定代表人：陈锡龙

5、注册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南路 21 号

6、财务状况（以下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鑫科铜业总资产 186,828.89 万元，总负债 89,506.66 万元，净资产 97,322.24 万元，资产负债率 47.91%；2017 年 1-3 月实现营业总收入 49,307.45 万元，净利润 1,078.84 万元。

7、鑫科材料持有鑫科铜业 100%的股权，鑫科铜业为鑫科材料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 2017 年 7 月 4 日至 2018 年 7 月 4 日；担保金额：10,000 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和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鑫科铜业提供不超过 44,000 万元人民币的银行融资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即自 2017 年 7 月 3 日至 2020 年 7 月 2 日）。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调整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是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中的实际资金需求所做的调整，旨在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上述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额度115,000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79,000万元),实际使用额度42,300万元(其中:控股子公司实际使用担保额度36,300万元)。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六、备查资料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 2、鑫科铜业 2017 年 3 月财务报表;
- 3、鑫科材料七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和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4、鑫科材料七届十六次董事会独立董事意见函。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6 日